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NAN GROUP LIMITED**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3年7月10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15樓2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無錫江南電纜有限公司與賣方所訂立日期為2013年4月19日之股份轉讓協議(「該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4日之通函，註有「A」字樣之通函文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經相同訂約各方所訂立日期為2013年6月13日之補充協議(註有「B」字樣之文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補充及修訂)，內容有關建議收購江蘇鋁陽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本權益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在彼認為就使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所有交易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須、適當、有利及合宜之情況下，進行一切活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協議或契據，並採取其他事項及一切有關行動，並同意董事或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改動、修訂、豁免或與此有關之事項(包括任何改動、修訂或豁免該等文件或其任何條款，而有關規定與該協議所訂明者並無重大差異)。」

代表董事會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芮福彬

中華人民共和國，2013年6月24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  
15樓22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以上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於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芮福彬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芮一平先生

夏亞芳女士

蔣永衛先生

郝名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植松先生

吳長順先生

楊榮凱先生

潘翼鵬先生